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843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丰前海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和汇丰前海证券以下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4,2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0.17%。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1,286.4254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4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33,413.00万元，且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数量预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即210.00万股（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其他战略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34,000.00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88.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72.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

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7月27日（T+2）刊登的《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7月22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s://www.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7月22日（T-1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汇丰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21日